

证券代码：300482

证券简称：万孚生物

公告编号：2018-063

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8年6月6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90,484,58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5.0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4.50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000000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1.0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5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190,484,585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342,872,253股。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7月12日，除权除息日为：2018年7月13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8年7月12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

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送（转）股于2018年7月13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 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 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18年7月13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1*****045	李文美
2	08*****541	广州科技金融创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	01*****601	王继华
4	08*****033	广州华工大集团有限公司
5	08*****267	广州百诺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18年7月3日至登记日：2018年7月12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五、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8年7月13日。

六、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增加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7,136,985	35.25%	53,709,588	120,846,573	35.2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3,347,600	64.75%	98,678,080	222,025,680	64.75%
三、股份总数	190,484,585	100%	152,387,668	342,872,253	100.00%

七、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342,872,253股摊薄计算，2017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6145元。

八、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联系人：余芳霞、华俊

咨询电话：020-32215701

传真电话：020-32215701

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7月5日